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022061143C-1

第 1 页共 6 页

委托单位 江苏正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江苏正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巢湖东路 8 号

样品类型 废水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40282E597A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50022061143C-1

第 2 页共 6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及排气筒高度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准确性负责。
6. 检测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，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，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7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仅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状况，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。
8.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11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12. 未加盖 CMA 章的报告仅用作科研、内部质量控制等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13. 检测结果中带有“L”、“ND”或者“<”，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邮政编码：223005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13952308861

采样人员：汪燕飞、尹艺达

编制：李莉莉

审核：谷伟丽

签发：李莉莉

签发人姓名：李莉莉

签发日期：2025/12/16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版本/版次：2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50022061143C-1 第 3 页共 6 页

附：检测布点图



说明：★废水采样点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50022061143C-1 第 4 页共 6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
样品类型	废水			
采样日期	2025-12-09	检测日期	2025-12-09~2025-12-10	
样品状态	第 1 次:黄色、无味、微浑浊、无浮油 第 2 次:黄色、无味、微浑浊、无浮油 第 3 次:黄色、无味、微浑浊、无浮油			
检测结果:				
检测项目	结果			单位
	废水排放池			
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
化学需氧量	211	228	231	mg/L
总氮	34.0	35.2	35.0	mg/L
总磷	0.88	0.90	0.86	mg/L
氨氮	0.289	0.322	0.306	mg/L
样品编号:				
检测项目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
化学需氧量	HARB1922001	HARB1922002	HARB1922003	
总氮	HARB1922001	HARB1922002	HARB1922003	
总磷	HARB1922005	HARB1922006	HARB1922007	
氨氮	HARB1922001	HARB1922002	HARB1922003	
备注: 采样方式为瞬时随机采样, 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。				

表 2:

样品信息:			
样品类型	废水		
采样日期	2025-12-09	检测日期	2025-12-09
样品状态	黄色、无味、微浑浊、无浮油		
检测结果:			
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结果	单位
		废水排放池	
pH 值	HARB1922004	8.2（22.4℃）	无量纲
备注：1.pH 值为现场检测。 2.采样方式为瞬时随机采样，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。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50022061143C-1

第 5 页共 6 页

表 3:

样品信息:				
样品类型	废水			
采样日期	2025-12-09	检测日期	2025-12-09~2025-12-10	
样品状态	第 1 次:黄色、无味、微浑浊、无浮油 第 2 次:黄色、无味、微浑浊、无浮油 第 3 次:黄色、无味、微浑浊、无浮油			
检测结果:				
检测项目	结果			单位
	废水排放池			
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
硫化物	0.01L	0.01L	0.01L	mg/L
样品编号:				
检测项目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
硫化物	HARB1922008	HARB1922009	HARB1922010	
备注: 采样方式为瞬时随机采样, 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。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50022061143C-1

第 6 页共 6 页

表 3:

检测方法 & 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
废水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0.05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 T6 新世纪 (五联)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mg/L	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	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	标准 COD 消解装置 KHCOD-12 型
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/	PH/溶解氧仪 SX825
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	0.01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 UV-7504

报告结束